

佛山市南海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6年佛山市南海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公开招聘公益一类事业编制工作人员的公告

根据工作需要,佛山市南海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招聘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编制工作人员3名,现公告如下:

一、单位情况简介

佛山市南海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是南海区卫生健康局直属管理的公益一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副科级),位于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佛平二路,是南海区疾病预防控制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专业技术机构,也是全区疾病预防控制和公共卫生服务的专业技术指导中心。

二、招聘岗位和报考条件

本次招聘岗位共2个,具体招聘岗位和报考条件详见职位表(附件1),委托中共佛山市南海区委组织部网站(<http://zuzhibu.nanhai.gov.cn/cms/html/nhzg/index.html>)和佛山市南海区卫生健康局网站(<http://www.nanhai.gov.cn/fsnhq/bmdh/zfbm/qwj/jxxgkml/>)发布招聘信息。

三、报名和资格审查

(一) 报名

1. 报名时间: 2026年5月11日—2026年5月15日。

2. 联系人：周小姐、盘小姐；联系电话：0757-86391331（工作日上午 8:30-12:00，下午 2:00-5:30）

3. 报名所需材料：

（1）《南海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附件 2），需提交电子 Word 文档以及扫描件（本人手写签名）；

（2）本人身份证（含正反面）、户口簿（含户主页和本人页）；

（3）毕业证、学位证；

（4）个人参保证明：社会人员须提供累计缴费年限满 2 年及以上的个人参保证明；应届毕业生须提供无参保证明；

（5）专业技术资格证书（此项非必须，如已取得请随附）；

（6）本人半年内免冠彩色证件照电子版（jpg 格式，200KB 以内）。

报名方式：采用邮件报名方式。报名人员将报名所需材料依次排序后打包为一个压缩文件（.zip 或.rar），以“岗位名称+202605 编制人员+姓名”命名后发送至报名邮箱：wjj-nhcdc@nanhai.gov.cn。

4. 每位考生仅限报考一个职位，多报无效。

5. 报考人数不够 1:5 比例的职位不开考。

6. 下列人员不得报名参加公开招聘：

（1）受过刑事处罚的；

（2）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

- (3) 被开除公职的;
- (4) 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 (5) 尚未解除纪律处分或者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
- (6) 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调查的人员;
- (7) 近两年内在广东省机关、事业单位招聘(聘)考试、体检或考察中存在违纪行为的人员;
- (8) 限制招录的人员(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对实施了“两违行为”且情节严重的);
-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7. 符合《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粤港澳大湾区(内地)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港澳居民管理办法》及本公告规定的港澳居民可报考。

(二) 资格初审

我单位对报考人员的资格进行审查,确定考试对象,并在佛山市南海区卫生健康局网站公布考试人员名单、考试时间和地点。

四、考试

(一) 笔试

笔试总分 100 分,合格线为 60 分,采用闭卷方式进行,内容为岗位相关专业知识。

(二) 资格复审

1. 确定资格复审对象

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按1:5的比例确定拟入围面试的资格复审对象。笔试合格人数未达到上述比例的，将全部笔试合格人员确定为拟入围面试的资格复审对象。笔试结束后20个工作日内在佛山市南海区卫生健康局网站公布考生笔试成绩、拟入围面试的资格复审人员名单、资格复审时间和地点等。

2. 现场资格复审

拟入围面试的资格复审对象须在公告规定的时间、地点进行资格复审。如有报考者未通过资格复审或主动放弃的，将在同职位笔试成绩合格的报考者中按成绩依次递补。不按规定时间参加资格复审的，视为主动放弃；凡提交材料信息不实，影响资格复审结果的，取消面试资格。

现场资格复审材料包括以下原件：

- (1) 《南海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附件2）；
- (2) 本人身份证、户口簿、笔试准考证；
- (3) 学历证、学位证；
- (4) 个人参保证明（或无参保证明）；
- (5)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此项非必须，如已取得请随附）；
- (6) 本人半年内免冠彩色大一寸证件照2张。

（三）面试

进入面试人员名单、面试时间、地点等有关事项将在资格复

审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在佛山市南海区卫生健康局网站公布。

面试总分 100 分，合格线为 60 分。主要测试考生的语言表达能力、组织协调管理能力、综合分析解决问题能力和应变能力。面试完毕后当场评分、统分，并向考生宣布面试成绩。

（四）总成绩及体检人选

总成绩 100 分，合格线为 60 分。总成绩=笔试成绩 × 40%+面试成绩 × 60%，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 2 位。按照考生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等额体检人选。面试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在佛山市南海区卫生健康局网站公布考生总成绩及参加体检人员名单。

五、体检

体检由我单位统一按《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实施细则（试行）》有关规定进行。体检对象放弃体检或因体检不符合要求的，可以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在同岗位具备候选资格人员中依次等额递补。体检所需费用由招聘单位支出。

六、考察

体检合格者，按《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考察工作实施细则（试行）》规定进行组织考察。考察不符合要求的，将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在同岗位具备候选资格人员中依次等额递补。

七、公示聘用

经考试、体检、考察合格后，确定拟招聘人选，名单在中共佛山市南海区委组织部网站和佛山市南海区卫生健康局网站进

行公示，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未接有效投诉的，按有关规定办理人员聘用手续。拟聘人选放弃聘用或未在规定报到时间内报到的，可以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在同岗位具备候选资格人员中依次等额递补。

投诉电话：0757-86229289

附件：1. 职位表

2. 南海区公益类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

佛山市南海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6 年 5 月 6 日